

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3日以书面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于2017年3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会成员共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有效成立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一致审议通过《关于对杭州荣美置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：

详细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增资的公告》。

会议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二、一致审议通过《201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安排的议案》：

根据房地产行业的总体薪酬水平及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成果，并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，201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安排及表决结果如下（董事王从玮先生、董事胡约翰先生、董事俞康麒先生、董事蓝冬海先生对其本人的薪酬安排回避表决）：

姓 名	职 务	税前年度报酬（万元）	同意	反对	弃权
王从玮	董事、总经理	40.06	8	0	0
胡约翰	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	71.26	8	0	0
俞康麒	董事、副总经理	65.26	8	0	0
蓝冬海	董事、副总经理	71.26	8	0	0
宋长虹	财务总监	65.26	9	0	0

特此公告。

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三月八日